

財團法人李長榮福聚教育基金會 優秀學生獎設置辦法

一、主旨：為獎勵全國優秀大學生及研究生致力於學習化工、化學技術以及其研究開發與應用，以及商管長才與組織優化，提昇學生各領域素養及技術層次，造福社會，特設置本優秀學生獎。

二、申請資格：

1. 申請資格與名額：包括大學生和研究生

(1) 大學生部分：國內各公私立大學院校化工、化學及相關科系(含材料、生技、生科)、商管學院及其相關科系(含心理)大三至大四之優秀學生。

(2) 研究生部分：國內各公私立大學院校化工、化學及相關科系研究所(含材料、生技、生科)、商管學院及其相關科系(含心理)之優秀研究生。

(3) 為擴大鼓勵優秀學生之機會，限未得過本獎項者報名參加。

2. 成績限制：

(1) 大學生部分：學期總成績 80 分和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者，如有發表的期刊或論文請檢附。

(2) 研究生部分：學期總成績和操行成績均為 80 分以上者，須附研究成果報告及學士歷年成績單與碩士各學期成績單；如有發表的期刊或論文請檢附。

三、獎助金額：優秀學生獎，每人獎助學金最高新台幣陸萬元整。

四、審查方式：分兩階段：

第一階段：書面審查，擇優選取最多 56 名學生。

第二階段：甄選活動，本基金會預計舉辦為期兩天一夜之徵選活動，擇優選取優秀學生並舉行頒獎典禮。

五、申請辦法：

1. 即日起至民國 106 年 7 月 7 日截止(以郵戳為憑)。

2. 申請方式:申請文件掛號至「台北市八德路四段 85 號 6 樓」，註明【財團法人李長榮福聚教育基金會 潘蓮如】收。

六、備審文件：

1. 申請書。
2. 二吋相片一張(六個月以內)。
3. 教授推薦信兩份(限定為導師或有修習過課程之開課教授)。
4. 目前學籍歷年成績單正本(研究生需附上學士學位歷年成績單)，若有不及格之科目需提出解釋。
5. 三分鐘自我介紹影片光碟(需含背景與抱負、應獲獎理由與獎學金用途規劃等，光碟燒錄完成後，請務必測試可否讀取，特殊格式請附上撥放軟體)。
6. 請以五百字為限，分享以您目前專業背景，在職場可以勝任的何種角色。
7. 研究成果報告或有發表的期刊或論文。
8. 家境清寒者，另附納稅證明或相關證明資料，列入考量依據。
9. 個人資料之蒐集、處理與利用告知事項同意書。

七、本辦法經本基金會董事會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